富民县司法局劳务派遣人员补助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劳务派遣人员补助经费是县财政每年安排的县大调解中心专职调员和社区矫正工作者人员经费补助。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按照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

**3.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4年县财政安排劳务派遣人员补助经费69.29万元，实际支出69.29万元。

（二）绩效目标

通过合理的经费支持，确保编外用工人员能够具备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培训，从而提高他们的工作质量和效率。

（三）组织及管理情况

县司法局按照相关文件，采用劳务派遣方式招聘编外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每年按固定人数和标准纳入预算，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保费和其他费用由县司法局按月拨付给劳务派遣公司发放并缴纳。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确保经费使用的合规性与有效性、提高经费使用效率、促进人员队伍的稳定和优化以及增强社会信任和公众满意度。这些目的的实现有助于推动司法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司法行政工作的整体水平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评价过程和结果应当公开透明，确保所有利益相关方都能够了解和参与评价。评价应当涵盖编外用工人员经费的各个方面，包括预算、使用、效果等，以全面反映经费的使用情况和效益。评价应当及时反馈结果，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相应的改进和优化。

2.评价方法。将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的使用情况与预算、历史数据等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估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和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司法局在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使用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制度进行使用，未出现滥用、挪用等违规行为。同时，经费使用也符合工作实际需要，未发现浪费现象。

（二）主要绩效

随着司法局业务的不断扩展和工作量的增加，编外用工人员在司法局工作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的保障，为司法局聘用编外用工人员提供了资金保障，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促进人员稳定和优化人员结构。同时，通过加强成本控制和监督检查，防止滥用和违规行为的发生，保障经费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为司法局的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持和保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司法局在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管理中注重成本控制和效益分析，通过科学的管理和调度，实现了经费使用的高效性。同时，也积极开展效益评估，为下一步的经费管理提供了决策依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根据司法局的业务需求、人员配置和工作计划，制定科学的经费预算。同时，根据编外用工人员的工作性质、工作量和工作效果，合理分配经费，确保经费使用的合理性和公正性。

2.针对编外用工人员的岗位需求和工作特点，加强相关培训，提高他们的工作技能和专业素养。同时，建立考核机制，对编外用工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定期评估，将考核结果与经费挂钩，形成激励机制。

3.建立健全的成本控制机制，加强对编外用工人员经费使用的成本控制。同时，对经费使用进行效益分析，评估经费使用的实际效果，为下一步的经费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4.规范经费管理制度，确保经费使用的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与实际需求脱节，难以满足编外用工人员的实际需求。可能影响经费使用效率、工作质量以及人员的稳定性。

1. 建议和改进措施

1.制定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制度，加强调研和论证，确保预算与实际需求相符。

2.建立有效的经费使用监管机制，加强对经费使用的监督和管理，防止滥用和违规行为的发生。

3.增强成本控制意识，加强经费使用的成本控制和效益分析，提高经费使用效率。

4.推行公开透明的经费管理制度，加强信息公开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和支持。

富民县司法局

2025年4月3日